

# 读《乐记》与《季札观乐》

杨 琦

我国是世界上文化艺术发达最早的国家之一，有着极为丰富的优秀遗产。古代典籍的记载和出土的实物都证明，早在商、周时代，我国的音乐艺术已有高度的发展。<sup>①</sup>以后又出现了系统总结乐舞艺术的理论和著作。

二千五百年前的三百零五篇《诗经》，就是周代乐歌的歌辞。由于古代没有记谱法，音乐部分已经失传。先秦文献中提到的“诗”和“乐”这两个名称，常常是指诗歌、音乐和舞蹈三者结合在一起的综合艺术。音乐在古代社会生活中占有极为重要的地位，无论是贵族和平民都离不开它。因此，那个时期的音乐思想和音乐理论相当发展，是理所当然的。这也是完全符合艺术历史发展的规律的。

在我国先秦典籍中，虽然也常看到记载音乐情况和论述音乐思想的地方，但是，具有完整体系的要推《乐记》<sup>②</sup>和《乐论》（荀子著）这两本著作。特别是《乐记》具有很高的学术价值。它论证了音乐艺术的基本规律，音乐与现实、音乐与政治、音乐与伦理道德的关系，音乐的功能与社会作用、教育作用，以及音乐的创作方法，等等。尽管作者基本上是站在当时统治者的立场来论证音乐问题，同时混杂有唯心主义的成分和神秘的观念，但是这都不能掩盖其唯物主义的光辉。比如，它第一章《乐本篇》开始就说：“凡音之起，由人心生也，人心之动，物使之然也。感于物而动，故形于声，声相应，故生变，变成方，谓之音。比音而乐之，及干戚羽旄，谓之乐。”又说：“乐者，音之所由生也，其本在人心之感于物也。”《乐记》鲜明地指出客观事物是艺术的源泉，艺术是客观现实在人脑中反映的产物。这一个唯物主义的论点，是荀子的《乐论》以及后来的一些著作所没有的。《乐记》十分重视音乐的社会效果和教育作用。它认为音乐艺术能够直接表达人的内心思想感情，具有强烈的感染力，对培养人的道德品性能起重要的影响。它继承了孔子“移风易俗，莫善于乐”的主张，并加以发挥：“乐也者，……而可以善民心，其感人深，其移风易俗，故先王著其教焉。”<sup>③</sup>《乐记》的这一系列观点，都值得我们重视。《乐记》还很重视上层建筑各个部门的相互配合和相互作用，指出：“礼以导其志，乐以和其性，政以一其行，刑以防其奸。礼、乐、刑、政，其极一也，所以同民心而出治道也。”它认为，礼、乐、刑、政各有各的功用，但目的是一致的，因此，音乐是与政治息息相通的。（按其实质来讲，礼也是属于政治的范畴。）《乐记》的许多篇章，都是把礼和乐并列起来加以论证的。“治世之音安以乐（这个字应读为欢乐的“乐”），其政和；乱世之音怨以怒，其政乖；亡国之音哀以思，其民困。声音之道，与政通矣。”这是说，人们可以从音乐艺术所表现出来的欢乐或哀怨的思想感情觉察到政治上的清明或混乱，甚至可以感觉到一个国家的国势的兴盛或衰颓。于是《乐记》的作者提出“审乐以知政”的主张。这不是凭空提出来的，而是有实践基础的。早在周代，统治者就建立了一种“采风”制度，设立专门机构，规定一

定的时间派人到民间去收集民歌，借以观察人民对于政治措施和国情好坏的反映。<sup>①</sup>对此，《吕氏春秋·音初》中有一段很好的说明：“凡音者产乎人心者也，感于心则荡乎音，音成于外而化乎内。是故闻其声而知其风，察其风而知其志，观其志而知其德，盛衰贤不肖，君子小人，皆形于乐，不可隐匿，故曰乐之为观也深矣。”

从音乐艺术来察民情、知得失，这本身就表明音乐与政治息息相通，关系密切。《左传》中《季札观乐》一段文字很可以说明这个问题。季札是吴王寿梦的第三子。他于鲁襄公二十九年（公元前五四四年）聘问鲁、齐、晋、郑、卫诸国。到了鲁国，鲁国族叔孙庄叔（名豹，又称穆叔）命乐工为他演奏周代的乐舞。从文字的叙述中，我们可以看出季札是一位精通乐舞艺术的行家，他有着敏锐的听觉和深邃的鉴赏力。他逐一地对所演奏的乐曲进行了评论，通过乐曲的内容和风格，指出各种乐曲中所反映出来的政情和民情。

武王弟周公姬旦，受封于鲁。周公死后，封其子伯禽为鲁王。鲁国为周王族之后，所以能保存有比较完整的周乐。因此，季札来到鲁国可以听到周代的歌舞音乐，从而了解到各国的政情和民情。

《季札观乐》叙述了季札对许多周代乐歌的观感。这里只举几个典型的例子来说明音乐与政治相通的问题。季札听到《周南》、《召南》，就赞美说：“周国已奠定初步的基础，但还不完善；人民勤劳而无怨声。”（“美哉！始基之矣，犹未也；然勤而不怨矣！”）听了《邶》、《鄘》、《卫》等乐歌又说：“这些乐曲内容深刻，人民虽忧思，但还不至于困顿。”（“美哉，渊乎！忧而不困者也。”）并从《卫风》中感到卫康叔和武公十分贤德（“吾闻卫康叔、武公之德如是，是其《卫风》乎？”）。但是当他听到《郑风》时，感受就大不一样，他指出，《郑风》的音乐琐细纤弱，人民困苦不堪，郑国不久就要灭亡（“其细已甚，民弗堪也，是其先亡乎。”）。对于《陈风》，他尖锐地评论说：“陈国无主，国运能长久吗？”（“国无主，其能久乎？”据说，陈国乐曲淫声放荡，无所畏忌，故曰无主。）鲁国乐工为季札演奏《小雅》和《大雅》，他就赞美文、武、周公的盛德。最后，他听了舞乐《象箛》、《南箫》（箛，音消，即箫；箫，音药。都是古代乐器）、《大武》（歌颂周武王的舞乐）、《大夏》（歌颂夏禹的舞乐）、《韶》（歌颂舜的舞乐），都能从中体察出古代帝王政教的业绩。

以上所演奏的曲目，全见诸于《诗经》，证明其中的“诗”，并非单纯的文字作品，而是配以乐曲的音乐作品。在这里有一点需要加以注意的是，从曲目的歌辞内容来看，有的并没有直接反映人民的政治观点和态度，那为什么季札听得出社会的政治情况和国运的兴衰呢？我想，可能是音乐本身所具有的情绪——情感体现起着主要的作用。其实，没有歌辞的乐曲也能反映出一个国家或者一个民族的精神面貌、道德和风尚。这种情况在中外音乐史上是很多的。季札听到的乐曲的歌辞并不一定符合它的音乐表现。比如，《周南》、《召南》的歌辞内容就不吻合他的评论。由于我们今天只能读到《周南》、《召南》的歌辞，而听不到这些歌曲的音乐，因此也就无从加以对照了。

当然，这篇文章显然有夸大的成分，但是它毕竟说明了音乐这种艺术特别能够反映一个国家或民族的精神气质，以及它所由产生的时代的特征。古今中外优秀的音乐作品，都具有强烈的时代感、鲜明的民族性和深刻的人民性。我们只要听一听抗日战争时期以聂耳、冼星海为代表的革命歌曲，就可以感到我们中华民族的伟大精神和中国人民不可战胜的英雄性格。而相反，敌占区特别是伪满洲国和国统区却广泛流行黄色音乐和乱七八糟的靡靡之音，这正是日本帝国主义必然失败和国民党反动派必将覆亡的表现。

今天，重读《季札观乐》这篇文章，可以从中获得具有现实意义的启发。我们的文学艺术必须在政治上有利于国家的安定团结，有利于全国人民同心同德，为着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伟大目标奋勇前进。争取早日实现“四化”，这是全国各族人民的共同心愿，是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最大的政治。要顺利地进行“四化”，就必须有一个持久的安定团结的政治局面，没有这样一个大前提，要真正实现“四化”是不可能的。这就要求我们的文学艺术工作必须为这一伟大的战略目标服务，要有利于维护安定团结的大局。社会主义的文学艺术创作不能不反映时代的精神面貌，既要歌颂在“四化”斗争中做出贡献的英雄人物及其英雄事迹，又要暴露妨碍“四化”的种种表现。无论歌颂和暴露都是人民所需要的，但一定要有利于维护安定团结，而不是不利于安定团结的巩固与发展。我们的国家不能再折腾了，我们的人民不能再忍受那种动荡不安的局势了。社会主义的文学家艺术家难道能对此漠不关心，无动于衷吗？

我国的广大青年是建设四个现代化的一支重要力量，而他们又绝大多数是爱好文学艺术的。文学艺术作品每时每刻都在对他们起着有益的或者有害的影响。因此，我们的文学艺术创作有责任帮助他们提高思想境界，培育他们的情操，鼓舞他们的斗争，激励他们前进的勇气。这同样要求我们的文学家艺术家考虑自己作品的效果，充分发挥文艺的教育作用。当然，这些都必须按照艺术本身的规律办事。那种在作品中空发政治议论、图解政策条文、板着脸孔训人的做法，是不得人心的，也是起不到良好效果的。文学艺术要通过真实生动的艺术形象，感染青年人的心灵，从而获得潜移默化，陶冶性情的效果。文学艺术家是“人类灵魂的工程师”，在今天来说，就是要把培养社会主义新一代当做自己的神圣职责。

《乐记》和古代文献中的艺术思想与艺术理论，是我们应当很好继承和研究的宝贵遗产。在这方面还有待我们进行很多深入细致的研究工作，我自己只是在这里谈一些粗浅的体会而已。

注释：

①殷虚出土的甲骨文《易卦爻辞》就载有描述战争归来载歌载舞的情景，如《中孚·六三》：“得敌，或鼓，或罢，或泣，或歌”。《书经·舜典》也有这样的传说：“帝曰，夔，命汝典乐……诗言志，歌永言，律和声；八音克谐，无相夺伦，神人以和。”根据解放后出土的编钟、殷墟所作的科学测定，迟至商代晚期，已形成完整的五声和七声音阶，以及十二乐律，足证文献上的说法是合乎事实的。

②根据郭沫若同志的研究，《乐记》的作者是孔子的再传弟子公孙尼子，成书时间早于荀子的《乐论》。两书有七百余字相同。（《青铜时代》：《公孙尼子与其音乐理论》）但也有人认为，《乐记》是西汉武帝时河间献王刘德及其豢养的儒生纂集先秦言论而成。（《乐记批注》，人民音乐出版社1976年版）我以为，不管它的作者是谁，并不重要。它里面的一些基本观点和论述，甚至许多名词、概念、成语，都能从先秦文献中看到，这部著作应该视为先秦时代的东西。当然其中也可能被后人窜入一些不是作者本人的文字，但不至于改变原书的基本观点和主张。

③古代思想家都重视艺术的这一功能，比如荀子的《乐论》说：“夫声乐之入人也深，其化人也速，故先王谨为之文。”孟子说：“仁言不如仁声之入人深也……”（《离娄章句上》。赵岐注：“仁声，乐声雅颂也。”）先秦以后的许多乐论都谈到这一点。

④《礼记·王制》：“天子五年一巡狩，命太师陈诗，以观民风。”《汉书·艺文志》：“古有采诗之官，王者所以观风俗知得失，自考正也”。这里所指的“诗”，就是民歌，可见古书上说的是与“乐”的意义相同的“诗”。